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登记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三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胞集团)关于本公司 限售流通股股权质押登记解除的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一、股权质押登记解除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解除通知书,公司控股股东三胞集团有限公司办理了将质押给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 5,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0.45%)股权质押解除手续,质押登记解除日期 2018 年 4 月 10 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三胞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303,743,77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27.32%;累计质押总股数为 292,881,291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6.42%,占本公司总股本 26.34%。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解除通知书。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2 日